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

公司秘書辭任 及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公司秘書辭任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委聘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以提供若干公司秘書服務，而莫明慧女士(「莫女士」)已獲卓佳提名出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莫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七日起生效。

莫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莫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及服務深表謝意。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於莫女士辭任後，本公司將無公司秘書，且將未能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之規定。因此，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之規定，盡最大努力儘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公司秘書的空缺。

承董事會命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衍溢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盧衍溢先生(主席)。